附件1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滨州市2018年招募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 体检人员名单 | | | |
| 县区名称 | 单位名称 | 姓名 | 岗位类型 |
| 惠民县 | 桑落墅镇 | 李娇 | 支医 |
| 惠民县 | 孙武街道办事处 | 杨梦露 | 支医 |
| 邹平县 | 临池镇便民服务中心 | 沈嵩 | 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 |
| 邹平县 | 台子镇便民服务中心 | 杨松 | 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 |
| 邹平县 | 码头镇便民服务中心 | 刘亚男 | 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 |
| 邹平县 | 青阳镇便民服务中心 | 李讷 | 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 |
| 邹平县 | 九户镇便民服务中心 | 李兴伟 | 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 |

附件2：

滨州市2018年招募高校毕业生

“三支一扶”计划参加体检人员须知

一、必须携带有效期内身份证参加体检。

二、要遵守纪律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，影响体检的顺利进行。

三、抽签后，由本人填写《2018年“三支一扶”计划体检抽签表》，**从抽签后佩戴号牌，开始体检至宣布体检结果必须全程佩戴号牌。宣布结果后交本组引导员。**

四、将照片贴在《体检表》中,本人填写第1页中的“请本人如实详细填写下列项目”一栏。

五、不允许考生单独活动，有事请告知引导员。

六、由医院主检医生下体检结论，下结论后由考生本人在《体检表》第2页的“受检者签字”栏中签字，并填写体检日期。

七、医院主检医生当天宣布体检结果。

八、报考人员对体检结果有疑问时，可以申请复检，费用由申请方负担。复检只能进行1次，**且全部项目应重新检查，**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。

考生申请复检的，请在本次体检后，向工作人员提出，填写复检申请。

九、复检公告在体检结束**一周内**在滨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（www.bzhrss.gov.cn/）、滨州人事考试信息网（http://bzkszx.bzhrss.gov.cn/）进行公布**，不电话通知**。在复检公告中规定的复检时间未到者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十、在整个体检过程中不得使用各种通讯工具。